

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 108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8 年 7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 0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12 樓劉銘傳廳

參、主持人：柯市長文哲

記錄：黃啟峰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議結論

- 一、請警察局鄰里交通環境改善案獎懲之維護率標準訂為 90%。
- 二、請建管處加速辦理臺北市建物附設停車空間清查，並於 12 月底前完成 300 案查核事宜。

陸、散會（11 時 05 分）